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考察）

海外實地稽核緬甸地區 106年度拓點計畫執行情形 出國報告

服務機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姓名職稱：李東陽技士

派赴國家：緬甸

出國期間：106年8月26日至29日

報告日期：106年11月20日

摘要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為協助我國工程業者拓點海外工程市場爭取工程相關標案，自 104 年起推動「補助國內工程產業策略聯盟赴海外拓點計畫」，藉以拋磚引玉補助業界初期成本，以鼓勵我國工程產業赴海外拓點，爭取海外工程商機。爰此，本(106)年度延續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執行成果，續編拓點補助預算新臺幣 1,539.6 萬元，並核定補助 11 件拓點計畫(17 家廠商)，其中新南向區域之補助比率約為 65%。

為瞭解及查證受補助廠商海外業務實際執行情形，工程會於 105 年度開始辦理海外拓點個案稽核作業，今(106)年係為辦理稽核作業的第 2 年，而工程會於去(105)年編列本年度出國經費時，即通案評估各拓點計畫案件之執行狀況，及考量我國的新南向政策需要，經刪除已於 105 年度海外實地稽核的目標市場後，選定緬甸及紐西蘭作為 106 年度辦理海外實地稽核業務之優先考量區域。復依 106 年度拓點計畫個案核定狀況，顯示緬甸地區共有 3 件拓點計畫受工程會補助，為本年度受補助案件數最多區域，故排定於拓點計畫期中報告審查作業完成後，由工程會隨同工程產業全球化專案辦公室赴緬甸辦理本年度海外實地稽核作業。

本年度選定緬甸地區作為目標市場之 3 件拓點計畫中，1 件為延續性計畫；2 件為新興計畫。雖本次海外實地稽核作業係第 2 年度辦理，惟卻係首次辦理海外實地稽核新興拓點計畫，並訪視該等計畫第 1 年經營海外據點的經營狀況，盼可藉由本次稽核作業，更全面且深入地瞭解受補助廠商的初期拓展海外業務情形，及其所遭遇之困難或問題，俾後續滾動檢討補助要點，並給予廠商更多更貼切的協助。

目次

壹、目的.....	3
貳、過程.....	8
參、心得與建議.....	25

壹、目的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為協助我國工程業者拓點海外工程市場爭取工程相關標案，自 104 年起推動「補助國內工程產業策略聯盟赴海外拓點計畫」，藉以拋磚引玉補助業界初期成本，以鼓勵我國工程產業赴海外拓點，爭取海外工程商機。爰此，本(106)年度延續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執行成果，續編拓點補助預算新臺幣 1,539.6 萬元，並核定補助 11 件拓點計畫(17 家廠商)，其中新南向區域之補助比率約為 65%。

為瞭解及查證受補助廠商海外業務實際執行情形，工程會於 105 年度即開始辦理海外拓點個案稽核作業，今(106)年係為辦理稽核作業的第 2 年，而工程會於去(105)年編列本年度出國經費時，即通案評估各拓點計畫案件之執行狀況，及考量我國的新南向政策需要，經刪除已於 105 年度海外實地稽核的目標市場後，選定緬甸及紐西蘭作為本年度辦理海外實地稽核業務之優先考量區域。復依 106 年度拓點計畫個案核定狀況，顯示緬甸地區共有 3 件拓點計畫受工程會補助，為本年度受補助案件數最多區域，且其中有 2 件計畫屬新興計畫，故排定於拓點計畫期中報告審查作業完成後，由工程會隨同工程產業全球化專案辦公室赴緬甸辦理「卡文公司海外拓點計畫」、「中華公司海外拓點計畫」及「中興工程集團馬來西亞、緬甸統包業務駐點拓展計畫」3 件於緬甸地區拓點之受工程會補助計畫，上開 3 件拓點計畫背景說明如下：

一、卡文公司海外拓點計畫

- 1、105 年度核定補助款新台幣 1,877,000 元(實支 574,000 元)。
- 2、106 年度核定補助款新臺幣 833,000 元。
- 3、105 年度完成工作項目：拓展人脈；海外駐點；取得標案。

- (1) 洽訪 7 間客戶。
 - (2) 取得 3 件標案(Hlaine Tet Hotel 新建工程、26F 新大樓工程結構施工諮詢、21F 新大樓工程結構施工諮詢)。
- 4、106 年度預定工作項目：(拓展人脈；海外駐點；取得標案)
- (1) 洽訪 4 間客戶
 - (2) 承攬 2 件工程案
 - (3) 海外增加 1 客戶(既有)
- 5、106 年度計畫書摘要：
- (1) 需求說明—卡文公司成立 20 年來，持續為進軍海外工程並強化國家競爭力而努力往海外拓展，自 2006 起接觸緬甸市場迄今已十一年，考量於緬甸地區長期發展，於 2014 年 6 月起於緬甸仰光設立海外工程處，並於 2016 年 12 月依緬甸公司法合法註冊為緬甸工程顧問公司(Calvin Consulting Engineers Ltd.)，目前已於緬甸當地駐點 3 年。
 - (2) 執行目標—穩住腳步(緬甸)、認真努力執行國外專案、發揚台灣優勢，並持續爭取更多海外工程專案。
 - (3) 拓點規劃—三年內主要重點深耕緬甸、鞏固緬甸本身業務，預計合作興建多棟全新建築案。期間另將密切關心各國情勢與機會，目標放眼東南亞、紐西蘭及全球潛力市場。
 - (4) 計畫查核點：
 - A、計畫查核點編號 C1 承攬工程案件執行第一件，預計 106 年 3 月完成。
 - B、計畫查核點編號 C2 承攬工程案件執行第一件，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
 - C、計畫查核點編號 C3 承攬工程案件執行第二件，預計 106 年 9 月完成。

- D、計畫查核點編號 C4 承攬工程案件執行第二件，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
- E、計畫查核點編號 C5 洽訪客戶 1 件，預計 106 年 3 月完成。
- F、計畫查核點編號 C6 洽訪客戶 1 件，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
- G、計畫查核點編號 C7 洽訪客戶 1 件，預計 106 年 9 月完成。
- H、計畫查核點編號 C8 洽訪客戶 1 件，預計 106 年 11 月完成。
- I、計畫查核點編號 C9 總海外駐點數量(既有)1，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
- J、計畫查核點編號 C10 總海外駐點數量(既有)1，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

6、本計畫稽核項目係為 105 年完成工作項目及 106 年 6 月前需完成的查核點項目(C1、C2、C5、C6、C9)。

二、中華公司海外拓點計畫

- 1、106 年度核定補助款新臺幣 1,617,000 元。
- 2、106 年度預定工作項目：拓展人脈；海外駐點；標案投標；合作協議書簽定。
- 3、106 年度計畫書摘要：
 - (1) 需求說明：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評估緬甸民主政府已逐漸穩定，各項基礎建設百廢待興，期藉投入緬甸基礎建設之蓬勃發展，作為本公司開發東協國家之基石。
 - (2) 執行目標：針對營建業各項投資之發展方向進行市場評估，並投入市場深耕緬甸。
 - (3) 拓點規劃：預計一年內成立緬甸子公司，並經業務拓

展過程，適時於各標案取得之城市成立辦事處，以利各標案進行順遂。

(4) 計畫查核點：

A、計畫查核點編號 B1 海外設立 1 個固定據點，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

B、計畫查核點編號 C1 洽訪客戶件數新增 1 件，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

C、計畫查核點編號 E1 簽訂合作協議書新增 1 件，預計 106 年 9 月完成。

D、計畫查核點編號 C2 洽訪客戶件數新增 1 件，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註：拓點期中審查已表示達成此項目)

E、計畫查核點編號 D1 參與工程顧問標案備投標新增 1 件，預計 106 年 12 月完成。

4、本計畫稽核項目係為 106 年 6 月前需完成的查核點項目，及廠商於拓點期中審查報告中提出已完成之查核點 (B1、C1、C2)。

三、中興工程集團馬來西亞、緬甸統包業務駐點拓展計畫

1、106 年度核定補助款新臺幣 1,568,000 元。

2、106 年度預定工作項目：拓展人脈；海外駐點；標案投標；取得標案；人員僱用。

3、106 年度計畫書摘要：

(1) 計畫目標：

景興公司過去於海外有業務但並無據點，以往於海外業務如菲律賓、緬甸、印尼等案，因苦無常設據點，使執行過程中偶遇商機卻因缺乏據點與專人及未設立本地公司欠缺資格，使業務難以延續與擴大，殊為可惜。

緬甸則因應政府政策要求，註冊登記以保障權益、參與公共建設，並在既有基礎上致力拓展私企業業務。

(2) 實施策略：

- A、透過與簽訂合作框架協議之母公司共同組成兼具設計、施工、採購、營建管理、法務之專業團隊，拓點備標，進而執行，並伺機擴充商機尋求新標案。
- B、建立當地經濟文化辦事處、台商協會、台灣校友、當地工程協會之夥伴關係。
- C、透過與合作夥伴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作框架協議，有多達 1400 名各領域專家可以支援本計畫，爭取標案及執行。
- D、在馬來西亞，目前已鎖定之 Johor 海洋佈管案，須為當地註冊公司承攬，因此本團隊前往設立子公司執行誠屬必要。
- E、在緬甸遵守緬甸政府相關投資法律，註冊登記。

(3) 計畫查核點：

- A、計畫查核點編號 A1 馬來西亞、緬甸公司設立登記進度，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完成此項目進度 40%)。
- B、計畫查核點編號 B1 馬來西亞、緬甸公司標案取得情形，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完成此項目進度 40%)。
- C、計畫查核點編號 A2 馬來西亞、緬甸公司設立登記進度，預計 106 年 11 月完成(完成此項目進度 100%)。
- D、計畫查核點編號 B2 馬來西亞、緬甸公司標案取得情形，預計 106 年 11 月完成(完成此項目進度

100%)。

E、計畫查核點編號 C1 洽訪客戶件數新增 2 件，預計 106 年 11 月完成。(註：拓點期中審查已表示達成此項目)

F、計畫查核點編號 D1 參與工程顧問標案或工程標案備投標件數，預計 106 年 11 月完成。(註：拓點期中審查已表示達成此項目)

G、計畫查核點編號 E1 僱用當地國留學台灣學生或當地華僑 1 人，預計 106 年 11 月完成。(註：拓點期中審查已表示達成此項目)

4、本計畫稽核項目係為 106 年 6 月前需完成的查核點項目，及廠商於拓點期中審查報告中提出已完成之查核點(A1、B1、C1、D1、E1)。

貳、過程

本次稽核活動日期為 106 年 8 月 26 日~8 月 29 日，於出發前已由專案辦公室先與卡文公司、中華公司及景興公司人員取得聯繫及協助安排相關訪視行程，詳細預定行程如下表：

日期	活動內容	備註
8/26 (六)	1、桃園機場搭機前往仰光：7：00~9：50 2、卡文機場鋼架架工程訪視：10：00~11：00 3、仰光搭機前往曼德勒：12：30~13：55 4、景興公司預定承攬工地訪視/業主訪視：15：00~17：30 5、曼德勒搭機飛往仰光機場 19：40~21：05 6、仰光機場乘車前往飯店 21：05~22：00 7、中華公司辦公室據點業務訪查 22：30	1、搭乘中華航空班機 CI7915。 2、稽核工地 赴卡文拓點計畫所提緬甸建案仰光機場 T1 航廈大樓鋼結構屋頂工程。 3、搭乘 Air KBZ K7 622 班機 4、景興拓點工地視察-別墅建築案件商務洽談。 5、搭乘 Air KBZ K7 205 班機 6、機場乘車、下榻旅館 Inya Lake Hotel/ 37 Kaba Aye Pagoda, Yangon, Myanmar 7、中華拓點辦公室 No.153/KA, Kyun Shwe Myaing Lane (2), 23

日期	活動內容	備註
	~23:00	Ward,(Thuwanna), Thingangyun Township, Yangon.
8/27 (日)	1、卡文公司業務訪查： 9:00~10:00 2、卡文公司在建工程訪視 10:00~14:00 3、中華公司當地潛在商機訪查/業主訪視時間 16:00~17:00 4、搭車前往飯店 17:00~18:30	1、卡文拓點辦公室 37 Kaba Aye Pagoda, Yangon, Myanmar (Inya Lake Hotel) 2、卡文拓點工地 2 據點視察(考量當天仰光交通狀況不易預測,故視路線而定,以下 8 擇 2;M Tower、PME Tower、Mottama Center、UPG tower、KBK tower、Hlaine Tet Hotel、WZ Residence、MEngC 大樓)。 3、中華公司潛在商機視察 將以中華公司拓點計畫現階段洽談中合建案 Parami Road 的商辦與住宅大樓。 4、下榻旅館 Inya Lake Hotel/ 37 Kaba Aye Pagoda, Yangon, Myanmar
8/28 (一)	技術參訪(Technical Visit): *沿著仰光河內砂壩、外砂壩以及仰光港進行參訪: 09:30~12:00 參訪行程 12:00~13:00 午餐 13:00~15:00 參訪行程 15:00~17:00 參訪行程	與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台灣海洋工程學會於仰光河流域進行技術參訪與交流活動
8/29 (二)	稽核會後會及檢討(返台)	搭乘中華航空班機 CI7916
前述稽核行程,原則上依活動安排舉行,如因交通時刻變動等因素將依實際情況調整。		

一、8月26日 10:30~11:00:仰光機場 T1 航廈屋頂鋼結構工程視察

1、行程說明:

卡文公司於 104 年拓點計畫申請計畫審查會議簡報時表示,該公司承接仰光機場 T1 航廈屋頂鋼結構工程設計工作,故抵達仰光機場即前往視察營運中的仰光機場 T1 航廈屋頂鋼結構工程。

2、T1 航廈屋頂鋼結構工程訪視結果：

卡文公司張總經理表示，T1 航廈屋頂鋼結構工程係由卡文公司與緬甸 M 集團合作向業主 Asia World 集團取得之 D&B 案(Design and Build)，在兼顧經濟(用鋼量)、安全與時程緊迫等多重考量下，卡文公司之設計打敗新加坡公司原設計，進而協助 M 集團取得工程標案，顯見我國工程技術顧問設計水準具高度品質及專業。



圖 1：T1 航廈屋頂鋼結構工程

二、8 月 26 日 15：40 ~17：40：景興公司與潛在業主業務洽談訪視，及景興公司辦公室實地稽核

1、行程說明：

- (1) 於 T1 航廈屋頂鋼結構工程視察結束後，於仰光搭機前往曼德勒，隨即參與景興公司與業主之合作案洽談交流。
- (2) 合作案洽談後前往該合作案之工址訪視。
- (3) 前往景興公司曼德勒辦公室進行文件稽核作業。

2、景興公司與潛在業主洽談訪視結果：

景興公司目前在爭取合作案，本次訪視結果，可以瞭解景興公司執行拓點業務的模式為爭取臺商或私人工程案件，

並搭配當地的小包工班、供應商進行施工，及提供業主諮詢服務，可做為其他小型拓點廠商爭取國外商機的參考。

3、景興公司辦公室實地稽核

依前所述，本次實地稽核景興公司本年度拓點計畫之各項目及查證結果如下，稽核紀錄表如附件 1：

(1) 查核點 A1-完成公司設立登記進度 40%：

查證結果：目前已完成緬甸辦公室據點設立如圖 4（該辦公室係與 A-Lite 公司共用），相關分公司設立作業已委請會計師辦理中。

(2) 查核點 B1-標案取得進度 40%：

查證結果：目前洽談合作案，已提供該業主前期整地規劃之報價單。

(3) 查核點 C1-洽訪客戶數 2 件：

查證結果：景興公司提供廠商相關名片如附件 2。

(4) 查核點 D1-備投標 1 件：

查證結果：查證結果如查核點 B1。

(5) 查核點 E1-雇用當地員工：

查證結果：景興公司提供雇用當地台籍學生或當地華僑 1 人之聘用契約書(受僱人：李立鳳)，如附件 3。



圖 8 景興公司於緬甸曼德勒與 A-LITE 共用辦公室

4、景興公司拓點計畫稽核小結：

- (1) 查景興公司提出之拓點計畫係「中興工程集團馬來西亞、緬甸統包業務駐點拓展計畫」，組成策略聯盟之成員包含景興公司及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興公司)，惟在本次稽核過程中，並未發現中興公司於本項拓點計畫的角色及功能，後續應持續追蹤並掌握其策略聯盟的效益。
- (2) 本次查核，景興公司已於前 2 年即配合臺商於緬甸北部取得建案工程，爰本次拓點計畫選定曼德勒(緬甸第 2 大城，中北部最大城)作為發展據點，原因不外乎是地緣關係及下包廠商人脈等因素，惟相關資訊並未於本次拓點申請計畫書揭露，就此種情形，將再擬定因應對策。
- (3) 本次稽核「中興工程集團馬來西亞、緬甸統包業務駐點拓展計畫」於緬甸地區部分，其執行拓點業務情形尚稱良好，相關查核事項，景興公司皆提出對應資料。

三、8 月 27 日 9：00~10：00：實地稽核卡文公司拓點辦公室

1、行程說明

卡文公司辦公室地點係位於 Inya Lake Hotel 一樓對外出租區位，該區目前店家有旅行社及精品等不同類型，外界稱一樓該區為商店街。

2、卡文公司辦公室實地稽核(如圖 5)

依前所述，本次實地稽核卡文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拓點計畫之各項目及查證結果如下，稽核紀錄表如附件 4：

(1) 105 年度：

A、105 年度 KPI-洽訪客戶 7 件：

查證結果：卡文公司提供拜訪 7 個廠商名片(MAA Consultants、Besbuilt Group、Four Rivers、Hong Fu、Chris Ho Co. Ltd.、Ching Sung Sewing Machine Co.Ltd.、JAT Engineering Co.Ltd.)，如附件 5。

B、105 年度 KPI-取得標案 3 件：

查證結果：105 年度卡文公司表示取得 Mottama Center building、26F 新大樓工程結構施工諮詢/M Tower、21F 新大樓工程結構施工諮詢/PME，共計 3 結構設計案，本次稽核該公司提供契約書如附件 6。

(2) 106 年度：

A、查核點 C10-總海外駐點數量 1(既有)：

查核結果：承租 Inya Lake Hotel 一樓對外出租區位辦公室，租賃契約如附件 7。

B、查核點 C1 及 C2-承攬 1 件工程案件：

查核結果：承攬 HL Tower 及 UPG 結構設計案，卡文公司提供業主業主交辦業務之電子郵件如附件 8。

C、查核點 C5 及 C6-拜訪 1 家客戶：

查核結果：卡文公司提供拜訪客戶名片(緬甸政府曼德勒市政府交通暨通訊局及 PUIDAUNGSU HLUTTAW 法律事務審查委員)，如附件 9。



圖 5 卡文公司緬甸辦公室稽核實況

3、卡文公司拓點計畫稽核小結：

- (1) 卡文公司係為第3年度(104年~106年)辦理拓點計畫，因為卡文公司於104年度並未申請拓點補助計畫經費，爰本次以查證105年度績效指標及106年度查核點等所列工作項目為主。
- (2) 查卡文公司於緬甸拓展業務方式，主要係配合一間由緬甸華僑開設之大型鋼構公司(M集團)所承接之工程，進行結構設計，其案件來源穩定，但如遇有意外情形，遭受撤換，將使得緬甸之工作完全停擺，爰已建議卡文公司應擴充其業務範圍，尋求其他業主之潛在商機。
- (3) 另卡文公司所承租之辦公室，目前並無固定駐點員工進駐，此亦可能為卡文公司未能取得其他業主標案之原因，且考量當地工資便宜，爰已建議卡文公司可聘請當地員工負責行政事務，至於拓點計畫能否補助相關經費，亦將後續研議。
- (4) 本次稽核「卡文公司海外拓點計畫」，其執行拓點業務情形尚稱良好，相關查核事項，卡文公司皆提出對

應資料。

四、8月27日10:00~17:00：卡文公司在建工程訪察

1、Mottama Center building (105 年度 KPI)

該工地目前正執行中，業主希望在不影響工程結構及承載強度下，以最經濟的方式進行結構設計，卡文公司即以中空 I 型樑之方式設計之，惟就該等鋼樑腹板開孔方式應無法符合臺灣之鋼樑腹板開孔最大容許寬度及容許最大偏心距離等規定(如圖 6 所示)。



圖 6 Mottama Center building 中空 I 型樑

2、Hlaine Tet Hotel(106 年度查核點)

卡文公司表示，本案係因業主相當欣賞卡文公司設計的緬甸工程師協會(MEngC)大樓，爰將本案統包工程交由卡文公司之合作營造廠 M 集團，而當初卡文公司設計緬甸工程師協會(MEngC)大樓，係為服務性質，並未收取顧問費用，但卻帶來後續的商機及經濟效益，此亦為我國未來發展 ODA 貸款案件可以參考的顧問服務商業模式。



圖 7 Hlaine Tet Hotel 建築結構體

3、M Tower(105 年度 KPI)

目前 M Tower 工地亦持續建造中(如圖 8 所示)，卡文公司表示該建案由中國大陸神州長城國際工程營造業承接建造(如圖 9)，中國大陸營造業為爭取該地區建案，其作法(商業模式)係挾帶施工人力及資金，緬方業主於施工期間可暫時不用支付工程款費用，待工程建案完成後才一次付清，對應此一情形，我國應要建立適合我工程產業規模及能量之妥適商業模式。



圖 8 M Tower 現場稽核實況



圖 9 M Tower 承攬廠商-神州長城國際工程有限公司

4、UPG(106 年度查核點)

卡文公司表示，本案為地下二層地上十二層之鋼結構辦公大樓，建築特色在於採用長跨距系統，全部結構柱坐落於建築物四周（無內柱），使建築空間更為開放，有

利建築師進行室內設計，惟該長跨度僅為 12 公尺，尚未達我國之長跨度定義，顯示我國結構設計業者於緬甸確實有技術優勢。目前 UPG 工地持續建造中(如圖 10 所示)，而在隔間用料上使用省料有孔洞之磚塊供料，此不同於臺灣於鋼結構建築，多採輕隔間的標準作業方式。



圖 1 UPG_輕量化結構設計

5、PME Tower(105 年度 KPI)5

目前 PME Tower 工地持續建造中(如圖 11 所示)，根據卡文公司表示，該案為地下五層之深開挖工地，臨時開挖擋土設施至為重要，目前進行至第一次開挖與第一次支撐階段，總開挖深度約 18m，地下室完成後地上將興建 21 層辦公大樓。



圖 2 PME Tower 鋼構施工

五、8月27日 17:35~17:50：中華公司潛在商機視察

1、行程說明

本行程為中華公司目前洽談階段之 Parami Road 一棟住宅及商辦大樓現場(如圖 12 所示)。此案為政府有意出租或合建方式開發該地塊，位於仰光市區 Inya 湖西北邊、Pyay Road 旁，基地面積 0.169 英畝。

2、實地訪視作業

中華公司此合建案於7月中旬由當地仲介媒合，土地為政府單位(礦物及林務局)所有，目前已有一棟十餘年辦公大樓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enter(IBC)，此辦公大樓為該局所經營管理，政府日前釋出本大樓出租、或合建該大樓土地的訊息，目前已完成整修並開始招租。

中華公司表示，此合建案目前評估若以合建案型式(65/35=我方/地主)估算，土地面積 7,360 ft²、總樓地板面積為 57,225 ft²、可出租面積為 40,105 ft²、總建造成本約 US\$ 3,576,563 元、當地管銷成本約 US\$ 107,297 元、利息成本約 US\$252,058 元、監造及雜項費用約 US\$107,297 元、當地仲介費用約 US\$147,059 元、與地主購買五戶約 US\$1,102,941 元，並以每年七成出租率假設條件下，可估算得年報酬率約 14.68%。

依中華公司9月8日回報訊息，本案已完成與地主簽約，後續將尋找合適的工班進場施做，另該公司考慮當地的建築工人施工技術及工作態度不佳，目前規劃赴泰國尋找妥適工班。



圖 3 Parami Road 合建案現地概貌

六、8月27日18:00~19:30：中華公司拓點辦公室稽核作業

1、行程說明

於訪視卡文公司在建工程及中華公司潛在商機後，由中華公司李協理、姜工程師及卡文公司張總經理陪同於中華公司緬甸辦公室(地址為 No.153/KA, Kyun Shwe Myaing Lane (2), 23 Ward,(Thuwanna), Thingangyun Township, Yangon)解說當地拓展業務狀況，並進行拓點計畫相關文件稽核作業。

2、稽核作業

本次稽核依據計畫查核(B1,C1 及 C2)如附件 10(稽核紀錄表)各項查核與紀錄，內容包括：

- (1) 完成核對中華公司於緬甸仰光設立固定據點之營業執照申請資料，如附件 11 所示。
- (2) 完成查核洽訪客戶數預期目標 2 件；業者提供實際洽訪 A1 集團、Golden Cougar 等超過 2 件以上的洽訪紀錄，如附件 12 所示。

3、中華公司拓點計畫稽核小結：

- (1) 本次完成稽核中華公司於緬甸拓點之文件查核，各項符合預期查核要求。
- (2) 中華公司駐緬甸辦公室與中石化公司共同使用辦公室，目前尚不需付租金，辦公室建議未來若與中石化公司有房屋租金產生時即可由拓點計畫中補助支應(據李協理表示中石化公司房屋租金為每個月約台幣九萬，須一次支付兩年)。
- (3) 中華公司已於當地取得營業核可證，並有李文政協理、姜吉維工程師等兩名人員駐點於此，其中姜吉維工程師為緬甸籍，非常了解在地文化與風俗民情，且工作熱誠積極，對未來中華公司於緬甸市場開拓必有所助益。



圖 43 中華公司緬甸-仰光辦公室外貌



圖 5 中華公司緬甸-仰光辦公室稽核實況

七、8月28日：仰光河流域技術參訪

1、行程說明

此行程結合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台灣海洋工程學會於仰光河流域進行技術參訪與交流活動。

仰光河為緬甸南部河流，長約 37 公里，呈喇叭狀，介於伊洛瓦底江和錫當河之間，由勃固(Pegu)河和密瑪加(Myitkaka)河在仰光匯合而成，注入東南 40 公里(20 哩)處的安達曼海的馬達班(Martaban)海灣。通過端迪(Twante)運河(1883 年開鑿)與伊洛瓦底江相通，可接納遠洋輪船。

仰光港為緬甸第一商港。位於該國中南部，伊洛瓦底江三角洲東側、仰光河左岸，南距安達曼海莫塔馬灣 24

海裡，萬噸級海輪可候潮入港。港口位於仰光河上，距河口 32 公里。港口年輸送量占全國總數的 93%。

2、參訪交流概要

此趟行程參與人員包含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師學會、台灣海洋工程學會、緬甸工程師學會等人，於上午 9 點 30 分在仰光港陸續登船並沿著仰光河流域行駛，乘船過程由當地人員解說仰光河流域、仰光港於當地之貢獻與經濟價值，以及仰光港海港工程施工介紹等，有效達到技術參訪與交流目的。

本次技術參訪與緬甸工程師學會(類似臺灣的中工會)副會長(U Ko Ko Gyi)交流緬甸河海工程發展情形，同時就日本 ODA 模式(JICA-日本商-緬甸政府)協助緬甸政府建置工程案之相關意見交流以其寶貴經驗，可供我國工程業拓展海外市場之參考。

此外，亦請教副會長有關緬甸技師認證制度作法，其流程為：大學畢業後，具四年相關工作經驗即可申請為註冊工程師(RE)→再經 2 年相關工作經驗，並經考試通過成為註冊資深工程師(RSE)→再經 1 年相關工作經驗，並經考試通過成為技師(PE)，其中技師才能於緬甸當地執行相關簽證業務，但該等技師如為外國籍，相關國籍如為東協國家則為 RFPE；如為其他國家則為 RLP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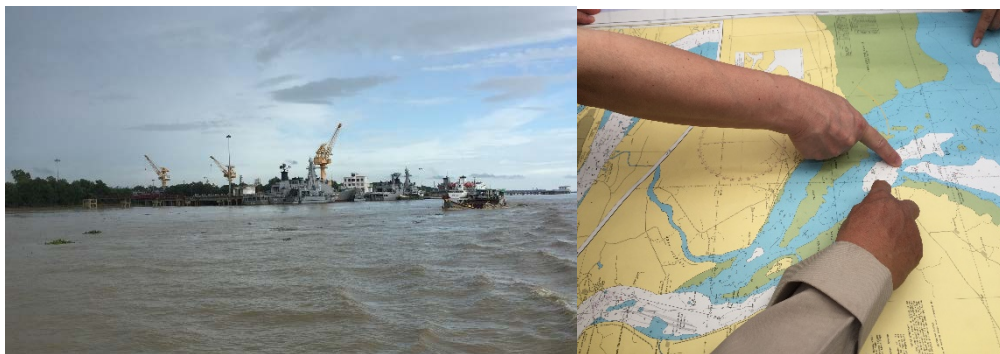


圖 64 海港工程施工概貌與地理位置



圖 15 仰光河技術參訪人員合影

參、心得與建議

本次海外實地稽核，在 4 天中陸續訪視「中興工程集團馬來西亞、緬甸統包業務駐點拓展計畫」、「卡文公司海外拓點計畫」及「中華公司海外拓點計畫」之緬甸辦公室據點、拓點業務執行情形、潛在商機及在建工程現況，各拓點計畫執行情形尚稱良好，而各拓點廠商依據自身公司的特質，其拓展業務模式多有不同，如景興公司係以類似 PCM 方式承接業務，並與當地供應鍊建立地緣關係，藉以深耕緬甸市場；而中華公司則是以類似業主的角色，以與當地地主合資開發建案之方式，開拓緬甸市場，就本次稽核的過程及經驗，尚查有工程會辦理拓點業務可參考研議或改進的地方，說明如下：

- 一、鑑於本次海外稽核，發現諸多海外實際情形，並非我國習慣之制度，爰已請廠商將相關資料列入期末報告之請本會協處事項內容，本處將統整廠商需要，依實情修正調整補助要點相關規定。
- 二、另就本次海外稽核發現緬甸當地並未如臺灣有開立收據的習慣，拓點廠商為配合補助拓點計畫要點及申請知相關規定，

向店家索取支出憑證，確有實際難處，爰就日支生活費的住宿費用，是否可比照公務人員核銷規定，毋需實報實銷，本處將再與本會主計室研議之。